

2023 年度高校研究生奖助学金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对照 2023 年度高校研究生奖助学金项目年初绩效目标及项目实际完成情况，经自评小组自评，综合评价得分为 98.15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关于完善研究生教育投入机制的意见》（财教〔2013〕19号）、《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教财〔2012〕342号）、《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教〔2013〕219号）、《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教〔2013〕220号）、《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系列制度的通知》（鄂财绩发〔2020〕3号）等文件精神，学校设立研究生国家奖助学金专项，除中央、省级拨付专项资金外，学校也按一定比例配套自有资金保障项目的实施。

2023 年高校研究生奖助学金项目实际下达预算 518 万元，全年度实际总支出 512.39 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98.9%。年度实际总支出中国家奖学金 8 万元，学业奖学金 198.2 万元，国家助学金 183.3 万元，学校优秀奖学金 25.5 万元，学校助学金 91.65 万元，研究生校外专业实践资助 5.7 万元，研究生学生辅导员津贴 0.04 万元。

2、完成的绩效目标

经过自评，本项目较好的完成了年初预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如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研究生人数	350	406
	质量指标	研究生资助覆盖率	100%	100%
		研究生资助实际支付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研究生资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数量指标	研究生录取人数	110	1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资助学生学业完成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对资助工作的满意度	90%	99.43%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经过自评，2023 年度未完成年初预定的绩效目标有一项，未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如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研究生就业率	90%	80.2%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3 届研究生毕业生就业率为 80.2%，与 90% 的指标值还有差距，主要原因为：一是 2023 届研究生毕业生 96 人，同比增长 100%，毕业生人数的增长加大了统筹就业工作的难度。

二是后疫情时期，毕业生更倾向于稳定的工作，有志于考取公务员、事业编或考博的研究生毕业生不在少数，缓就业、慢就业甚至是暂不就业的现象较为凸显。三是部分毕业生认为应届生身份具有就业门槛较低、容易获得“铁饭碗”、落户门槛低、易获得人才补贴、签约更有保障等作用，不愿因先就业再择业失去应届生身份，加剧缓就业现象。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的成才观、职业观、就业观，客观看待个人条件和社会需求，从实际出发选择职业和工作岗位，主动投身艰苦地区、重点领域等国家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二是提前摸排就业困难学生，并及时提供就业指导 and 就业帮扶。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是绩效管理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作为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应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项目整改落实，推动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同时作为本单位预算绩效工作考核重要依据。本项目自评结果为 98.15 分，结合自评结果和本项目工作完成实际情况，2024 年需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2023 年度高校奖助学金项目自评表（附后）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关于完善研究生教育投入机制的意见》（财教〔2013〕19号）、《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教财〔2012〕342号）、《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教〔2013〕219号）、《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教〔2013〕220号）和《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系列制度的通知》（鄂财绩发〔2020〕3号）等文件精神，学校设立研究生国家奖助学金专项，除中央、省级拨付专项资金外，学校也按一定比例配套自有资金保障项目的实施。我校研究生国家奖助学金项目包括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学校助学金、学校优秀奖学金、校外实践生、“三助一辅”补助等。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是：促进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完善研究生奖助政策体系，提高研究生待遇水平，更好地支持研究生顺利完成学业。

2. 项目资金情况

2023年春我校研究生（全日制）人数306人，符合助学金发放条件300人，2023年秋我校研究生（全日制）人数319

人，符合助学金发放条件 311 人。2023 年发放研究生奖助学金总计 512.39 万元，其中下达我校研究生国家奖助学金经费预算 300 万元，学校自筹资金 212.39 万元。发放的研究生奖助学金中国家奖学金 8 万元，学业奖学金 198.2 万元，国家助学金 183.3 万元，学校优秀奖学金 25.5 万元，学校助学金 91.65 万元，研究生校外专业实践资助 5.7 万元，研究生学生辅导员津贴 0.04 万元。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调查了解湖北科技学院高校研究生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并在往后的年度执行高校研究生奖助资助项目的时候能够更加精准的使用有限的奖助学金使在校期间表现优异的同学得到应有的奖励和鼓励，促使他们在将来的学习生活甚至工作中更加努力，取得更好的成绩；为真正需要帮助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排忧解难，确保每一个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能够得到资助，能够感受到党和国家的关怀，不因经济困难而有学生无法完成学业。

2、指标权重和指标分值的确定

评价小组通过分析整理，设立评价体系和指标权重，其中预算执行权重 20 分、项目产出指标权重 40 分、项目效益指标权重 30 分、满意度指标权重 10 分。项目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 20 分、质量指标 14 分、时效性指标 6 分，数量指标

下设研究生资助人数(10分)和研究生录取人数(10分)两个三级指标,质量指标下设研究生资助覆盖率(7分)和研究生资助实际支付率(7分)两个三级指标,时效性指标的三级指标为研究生资助发放及时性(6分)。项目效益指标的二级指标为社会效益指标,下设受资助研究生学业完成率(15分)和研究生就业率(15分)两个三级指标,满意度指标的二级指标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三级指标为学生对资助工作满意度(10分)。

3.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分为前期准备、现场实施、评价报告撰写和提交三个阶段。

(1) 前期准备工作

积极参加绩效评价工作培训会议和学校2023年绩效工作布置会议,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等规定,按照《湖北科技学院2023年教育项目绩效自评工作通知》的要求以及学校年度工作安排等相关文件的精神,明确绩效评价的目的、意义、对象、工作步骤和相关要求等。在此基础上,对有关工作要求、时间安排和人员调配等作了全面部署。

(2) 现场实施阶段

研究生处根据核对的数据和材料对各项指标的分值及完成情况进行了讨论，确定了各项指标分值，并撰写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和评价报告初稿。

（3）报告撰写和提交阶段

根据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由财务处、研究生处、药学院抽调专人组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对项目绩效相关证据进行了收集、整理、分析，最后由研究生处根据省财政厅 2023 年绩效评价工作的有关要求和学校通知文件精神，填写《绩效目标自评表》，初步形成年度资金使用绩效自评报告后报学校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审核。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3 年高校研究生奖助学金项目实际下达预算 518 万元，全年度实际总支出 512.39 万元（详见佐证材料附件 1 2023 年研究生奖助学金发放明细），项目预算执行率 98.9%。实际总支出未完全达到预算数的原因为，研究生新生的实际报道数和一志愿报考我校研究生数在制定预算时为预估值，而这将影响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研究生学校助学金等的实际发放数。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权重为 0.4（40 分），下设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性指标三个二级指标。

数量指标下设资助研究生人数（10 分）和研究生录取人数（10 分）两个三级指标。

资助研究生人数（10 分）年初指标值 350，实际完成值 406（详见佐证材料附件 1 2023 年研究生奖助学金发放明细），实际完成值大于年初指标值的原因，我校 2020 级研究生实际录取数较上一年度涨幅较大，致年初指标值预算偏低。得分 10 分；

研究生录取人数（10 分）年初指标值为 110，实际完成值为 112（详见佐证材料附件 2 2023 年研究生招生录取截图），得分 10 分；

质量指标下设研究生资助覆盖率（7 分）和研究生资助实际支付率（7 分）两个三级指标。

研究生资助覆盖率（7 分）和研究生资助实际支付率（7 分）这两个三级指标的年初指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也均为 100%（详见佐证材料附件 1 2023 年研究生奖助学金发放明细和附件 2 2023 年研究生招生录取截图），各得 7 分。

时效性指标 6 分，为研究生资助发放及时性，年初指标值为及时，实际完成值也为及时（详见佐证材料详见附件 1 2023 年研究生奖助学金发放明细和附件 3 2023 年研究生奖助网络调研），得分 6 分；

（2）效益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权重 0.3（30 分），二级指标为社会效益指标，下设受资助研究生学业完成率（15 分）和研究生就业率（15 分）两个三级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中受资助研究生学业完成率（15 分）年初指标值为 100%。2023 年应有 2023 届 2020 级药学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生 96 人，实际毕业 96 人，学业完成率为 100%（详见佐证材料附件 4 2023 年硕士毕业生学位授予文件），得分 15 分；研究生就业率（15 分）年初指标值为 90%，实际完成值为 80.2%（详见佐证材料附件 5 2023 届研究生就业统计），得分 13.37 分。

（3）满意度指标绩效分析

满意度指标权重 0.1（10 分），二级指标为服务对象满意度（10），三级指标为学生对资助工作满意度（10），年初指标值为 90%，实际完成值为 99.43%（附件 3 2023 年研究生奖助网络调研），得分 10 分。

（四）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按要求将绩效评价报告和自评表报学校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复评和审议，并根据评价建议提出整改方案并及时上报整改报告。

2、问题与建议

在项目绩效自评工作中，发现个别绩效指标制定未能客

观、全面反映此项目绩效评价，体现在以下几点：

（1）质量指标中的录取人数和数量指标中的资助研究生人数要结合省下拨的招生计划和指标，同时还要考虑特殊情况造成的影响，所以指标设置既要考虑录取人数，也要考虑招生计划完成率；

（2）助学金资金使用方面建议适当增加单独的能用于资助特困学生资金专项，特别是校助学金方面，可适当减少平均资助金额，适当增加特困资助，把受特困资助学生的生活和学习改善作为考核指标和效果之一。

今后需要对绩效指标进一步补充完善，以便准确、客观的对项目绩效进行评价，反映出我校通过研究生国家奖助学金项目在促进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上取得的成效。

（五）佐证材料

附件 1 2023 年研究生奖助学金发放明细

附件 2 2023 年研究生招生录取截图

附件 3 2023 年研究生奖助网络调研

附件 4 2023 年硕士毕业生学位授予文件

附件 5 2023 届研究生就业统计

2023 年度研究生奖助学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湖北科技学院

填报日期：2024.01.16

项目名称		研究生奖助学金					
主管部门		湖北省教育厅	项目实施单位	湖北科技学院研究生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省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18	512.39	98.9	19.78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 指标 (20分)	资助研究生人数(10分)		350	406	10
			研究生录取人数(10分)		110	112	10
		质量 指标 (14分)	研究生资助覆盖率(7分)		100%	100%	7
			研究生资助实际支付率(7分)		100%	100%	7
	时效 指标 (6分)	研究生资助发放及时性(6分)		及时	及时	6	
	效益 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30 分)	受资助学生学业完成率(15分)		100%	100%	15
			研究生就业率(15分)		90%	80.2%	13.37
满意 度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10 分)	学生对资助工作满意度(10分)		90%	99.43%	10	
总分 (100 分)	98.15						

<p>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p>	<p>2023 届研究生毕业生就业率为 80.2%，与 90% 的指标值还有差距，主要原因为： 一是 2023 届研究生毕业生 96 人，同比增长 100%，毕业生人数的增长加大了统筹就业工作的难度。二是后疫情时期，毕业生更倾向于稳定的工作，有志于考取公务员、事业编或考博的研究生毕业生不在少数，缓就业、慢就业甚至是暂不就业的现象较为凸显。三是部分毕业生认为应届生身份具有就业门槛较低、容易获得“铁饭碗”、落户门槛低、易获得人才补贴、签约更有保障等作用，不愿因先就业再择业失去应届生身份，加剧缓就业现象。</p>
<p>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p>	<p>一是加强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的成才观、职业观、就业观，客观看待个人条件和社会需求，从实际出发选择职业和工作岗位，主动投身艰苦地区、重点领域等国家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二是提前摸排就业困难学生，并及时提供就业指导和就业帮扶。</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 = 权重 * 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 = 权重 * 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